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其中，监事董明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学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 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从各个方面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系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且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合理定价，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监事吕学宗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公司参照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制定了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监事人员的薪酬标准根据方案执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人员薪酬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兼顾了公司财务现状和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并将股东利益和公司的长远发展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相关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且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